佛山市银河兰晶照明电器有限公司改扩建 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建设单位: 佛山市银河兰晶照明电器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 佛山市银河兰晶照明电器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四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 (签字)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 (签字)

项目负责人:

报告编制:

建设单位: 佛山市银河兰晶照明电器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 佛山市银河兰晶照明电器有限公司

电话: 13590692206 电话: 13590692206

传真: —— 传真: ——

邮编: 528308 邮编: 528308

地址: 佛山市顺德区伦教街道办事处永丰村委会工 地址: 佛山市顺德区伦教街道办事处永丰村委会工

业区南路 28 号之一 业区南路 28 号之一

目录

1、验收项目概况	l 1	1
2、验收依据		1
2.1 建设项目	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	1
2.2 建设项目	竣工验收监测技术规范	2
2.3 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2
2.4 主要污染	物总量审批文件	3
2.5 与本项目	相关其他文件	3
3、工程建设情况	<u></u>	3
3.1 项目地理	· 位置及平面布置	3
3.2 项目建设	内容	9
3.3 项目主要	至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	12
3.4 生产工艺	1	13
3.5 项目变动]情况	15
3.6 人员与生	:产制度	15
4、环境保护治理	!设施及措施	15
4.1 污染物治]理或处置	15
4.2 其他设施	<u>i</u>	16
4.3 环保设施	i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17
5、建设项目环评	报告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8
5.1 建设项目	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	18
5.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9
6、验收执行标准	Ī	23
7、验收监测内容	₹	24
8、质量保证及质	i量控制	26
8.1 验收监测	分析方法	26
8.2 质量控制	与质量保证	27
9、验收监测结果		28
9.1 验收监测	期间工况	28
9.2 监测结果		28
9.3 污染物排	放总量核算	40
9.4 主要污染	·物处理效率	40
10、验收监测结记	沧	40
10.1 监测期间	旬工况	40
	论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	竟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42
附件 1: 委托协议	X	44
附件 2: 验收监测	则报告	47
附件 3. 危废暂着	字点图片及危废暂存承诺书	28

1、验收项目概况

佛山市银河兰晶照明电器有限公司改扩建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位于佛山市顺德区伦教街道办事处永丰村委会工业区南路 28 号之一(中心位置地理坐标为北纬 22.852499°, 东经 113.275444°)。本项目建设性质为新建,由佛山市银河兰晶照明电器有限公司投资 12387013 万元建设,占地面积 4644 平方米,经营面积 12708.59 平方米,项目主要从事灯具、灯具配件及模具的生产制造,年产灯具 30 万个、90 万个灯具配件、20 套模具。

本项目由广东顺德环境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完成《佛山市银河兰晶照明电器有限公司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编制,佛山市生态环境局于 2019 年 12 月 17 日以佛环 0303 环审[2019]第 0192 号《佛山市银河兰晶照明电器有限公司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予以审批,同意项目建设。

本项目于 2020 年 1 月 17 日开始建设,2020 年 2 月 17 日竣工并开始试运行,调试时间为 2020 年 2 月 17 日至 2020 年 8 月 31 日。目前,项目主体工程及其配套建设的环保设施运行正常,具备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条件。

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项目建成后须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佛山优佳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成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并委托佛山市灏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佛山灏景")于 2020年3月23日、24日开展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监测工作。

根据佛山灏景验收监测结果,环境管理自查等,编写本验收监测报告。

2、验收依据

2.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

- 1、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第 682 号令,2017年 10 月 1 日)。
- 2、环境保护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2017年11月20号)。
- 3、环境保护部办公厅,《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及审查要点的通知》(环办[2015]113号)。
 - 4、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第13号

令,2002年2月1日)。

- 5、《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令 第44号,于2016年12月27日由环境保护部部务会议审议通过,自2017年9月1日起施行);以及《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部分内容的决定》(生态环境部令第1号,于2018年4月28日经生态环境部第3次部务会议通过,自2018年4月28日起施行)。
- 6、佛山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印发<佛山市过渡期间建设单位自主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指引(暂行)>通知》(佛环函[2017]1321号,2017年11月17日)。
- 7、国家生态环保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公告 2018 年第 9 号, 2018 年 5 月 16 日)。

2.2 建设项目竣工验收监测技术规范

- 1、《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总则》(HJ 819-2017)。
- 2、《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HJ/T 397-2007)。
- 3、《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 55-2000)。
- 4、《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 5、《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01)及 其修改单标准。
 - 6、《危险废物收集 贮存 运输技术规范》(HJ 2025-2012)。
 - 7、《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2013年修改单。

2.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1、广东顺德环境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佛山市银河兰晶照明电器有限公司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9年11月)。
- 2、佛山市生态环境局,《佛山市生态环境局关于佛山市银河兰晶照明电器有限公司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编号:佛环 0303 环审[2019]第0192号)(2019年12月17日)。

2.4 主要污染物总量审批文件

根据《佛山市生态环境局关于佛山市银河兰晶照明电器有限公司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佛环0303环审[2019]第0192号),本项目污染物未设置总量控制指标。

2.5 与本项目相关其他文件

- 1、佛山市银河兰晶照明电器有限公司,《佛山市银河兰晶照明电器有限公司改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委托单》(2020年3月)。
- 2、佛山市灏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佛山市银河兰晶照明电器有限公司竣工验收检测报告》(2020年3月)

3、工程建设情况

3.1 项目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本项目位于佛山市顺德区伦教街道办事处永丰村委会工业区南路 28 号之一,占地面积 4644 平方米,建筑面积 12708.59 平方米,其中心地理位置坐标: 22.852499°N 113.275444°E。项目东面为五金厂,南面为永丰工业南路,西面为广裕热收缩膜公司,北面为五金厂。项目地理位置见图 3.1-1,周围环境见图 3.1-2,厂区平面布置见图 3.1-3。

本项目 500 米范围内敏感点名单见表 3.1-1、3.1-2, 敏感点分布情况见图 3.1-4。

名称	保护对象	坐	标	保护内容	环境功能区	相对厂	相对厂界
1470	休1/7/13K	X	Y	沐 灯闪谷	小児切肥区	址方位	距离/m
永丰村	居住区	-88	358	人群	大气二类	西北面	340

表 3.1-1 环境空气保护目标

表3.1-2 水环境保护目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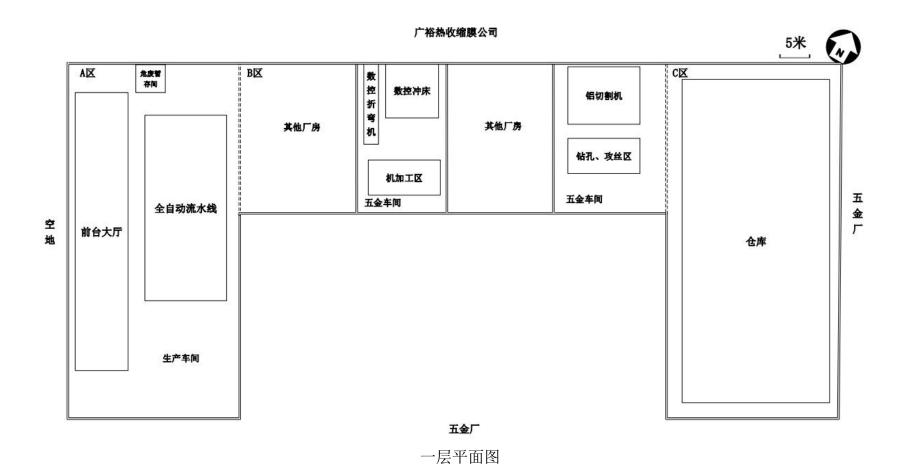
保护对象	属性	相对方位	到项目最近 距离/m	规模	保护级别
通天河	地表水	东	47	/	《地表水环 境》IV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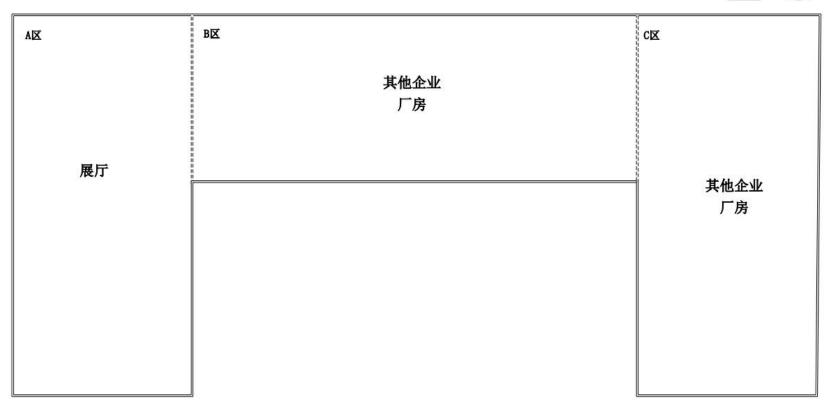


图 3.1-1 项目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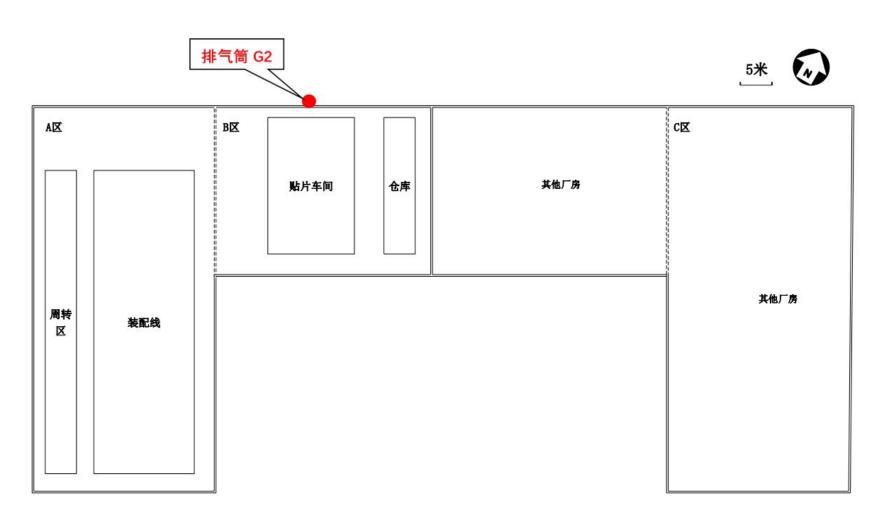


图 3.1-2 项目周围环境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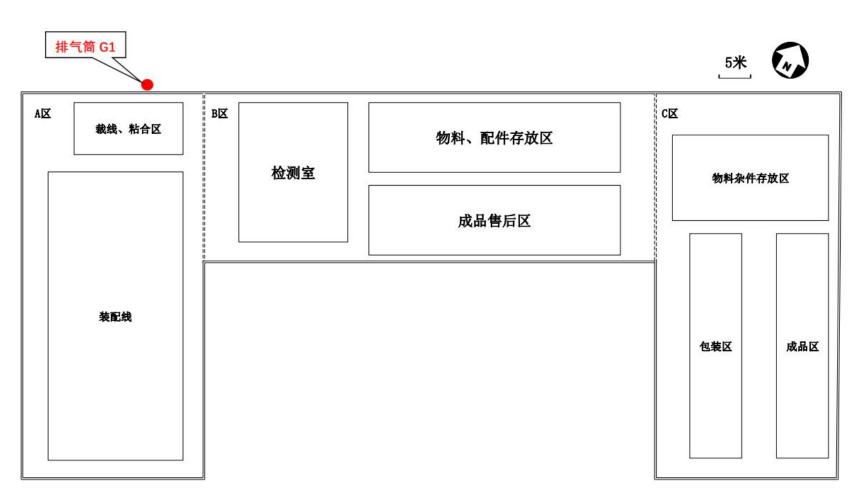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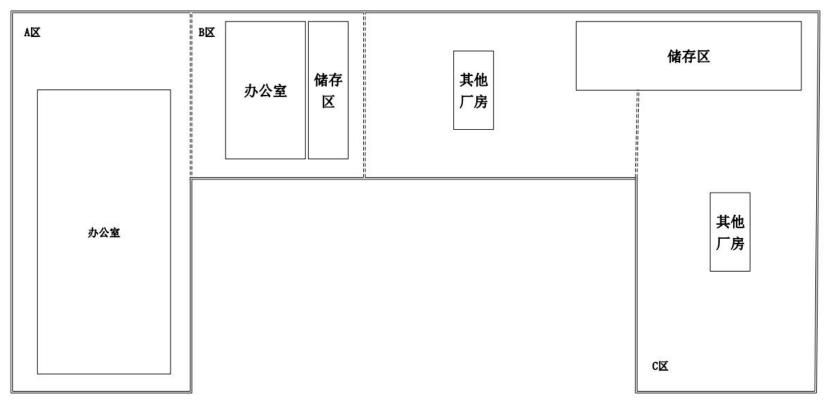
二层平面图



三层平面图



四层平面图



五层平面图

图 3.1-3 项目平面布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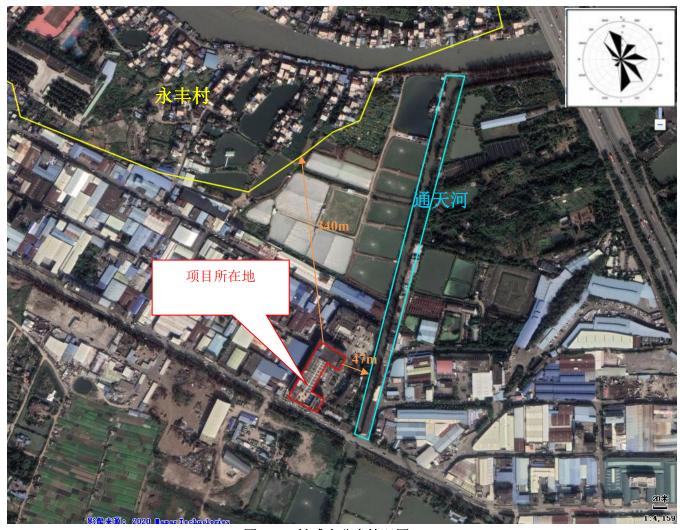


图 3.1-4 敏感点分布情况图

3.2 项目建设内容

本项目占地面积 4644 平方米,建筑面积 12708.59 平方米,总投资 12387013 万元,主要从事灯具、灯具配件及模具的生产制造,年产灯具 30 万个、灯具配件 90 万个、模具 30 套。

本项目由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储运工程、公用工程、环保工程等组成,具体建设内容见表 3.2-1。

本项目的实际生产设备与审批数量变化情况,见表 3.2-2。

表 3.2-1 本项目建设内容

工程类别	环评及批复阶段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主体工程	厂房1楼为大厅、数控机加工车间、全自动流水线车间;厂房2楼为展厅;厂房3楼为灯具配件车间;厂房4楼为灯具 装配车间;厂房5楼为办公室、仓库	与环评一致
辅助工程	办公室、仓库:用于日常生产办公	与环评一致
公用工程	给排水系统:供水源为市政自来水,生活污水经独立的生活 污水处理设施后排入内河涌(通天河)	与环评一致
	配电系统:由市政电网供应,用于生产用电和办公生活用电	与环评一致
	生活污水: 独立的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与环评一致
环保工程	废气:本项目在焊锡过程中产生焊锡烟尘,主要污染因子为锡及其化合物、颗粒物,经收集后引至楼顶22m高排气筒排放;本项目在补焊、粘合过程中产生焊锡烟尘、有机废气,主要污染因子为锡及其化合物、颗粒物、VOCs,一并收集后引至23m排气筒G1排放。	与环评一致
	噪声: 高噪声设备基础减震、局部隔声降噪措施	与环评一致
	固体废物:生活垃圾交环卫部门及时清运处理;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交回收单位回收处理;设有危废暂存区,废矿物油、废包装桶收集后交由广东富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废切削液等应存放在危废暂存间,设置危险废物暂存间(5m²)。	与环评一致

表 3.2-2 本项目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审批数量	实际数量	实际较审批增减 量
1	铣床	台	5	0	-5
2	油压机	台	1	1	0
3	数控冲床	台	1	1	0
4	数控折弯机	台	1	1	0
5	铝切割机	台	4	4	0

6	钻床	台	4	4	0
7	攻丝机	台	5	5	0
8	磨床	台	1	0	-1
9	火花机	台	2	0	-2
10	数控铣机	台	1	0	-1
11	拉丝机	台	2	0	-2
12	砂轮机	台	1	1	0
13	丝印机	台	3	3	0
14	搅拌机	台	1	1	0
15	贴片机	台	3	3	0
16	回流焊机	台	2	2	0
17	AOI	台	2	2	0
18	分板机	台	2	2	0
19	透镜机	台	4	4	0
20	装配生产线	台	11	11	0
21	压玻璃、压后盖 设备	台	8	8	0
22	空压机	台	2	2	0
23	储气罐	台	2	2	0
24	干燥机	台	4	4	0
25	虎钳	台	1	1	0
26	压线钳(小机器)	台	1	1	0
27	全自动点胶机	台	5	5	0
28	剥线机	台	3	3	0
29	接线耳机	台	2	2	0
30	剪线机	台	2	2	0
31	扭 PG 接头	台	2	2	0
32	激光打标机	台	3	3	0
33	电烙铁	台	15	15	0
34	全自动流水线	台	1	1	0
35	自动锁螺丝机	台	1	1	0
36	机械手	台	7	7	0
37	打包机	台	1	1	0
38	试水车	台	1	1	0

39	全自动封箱设备	台	1	1	0	
40	铆钉机	台	2	2	0	
41	老化箱	台	3	3	0	
42	水温测试仪	台	10	10	0	
43	高低温湿热氙气 试验箱	台	1	1	0	
44	精密型盐雾试验 机	台	1	1	0	
45	配光性能测试系 统	台	1	1	0	
46	IPX 防护等级综 合淋雨试验系统	台	1	1	0	
47	防风罩	台	1	1	0	
48	模拟运输振动台	台	1	1	0	
49	压力表	台	3	3	0	
50	灼热丝试验仪	台	1	1	0	
51	漏电起痕试验仪	台	1	1	0	
52	针焰试验仪	台	1	1	0	
53	变频电源	台	2	2	0	
54	可编程直流电源	台	2	2	0	
55	标准温度测试角	台	1	1	0	
56	耐震压力表	台	3	3	0	
57	电热恒温干燥箱	台	1	1	0	
58	自动影像测量仪	台	1	1	0	
59	积分球测量系统	台	2	2	0	
60	高温高湿试验箱	台	2	2	0	
备 注	1. 若企业日后新增生产设备、需对新增设备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使用。					



厂房内部图片

图3.2-2 厂房内部设备图

3.3 项目主要产品、原辅材料及能源

3.3.1 本项目主要产品产量见表 3.3-1。

表 3.3-1 本项目主要产品产量

日期	主要产品名称	环评报批产量	实际计划产量	实际日产量
	JT E	30 万个/年	30 万个/年	904 &
	灯具	(1000 个/日)	(1000 个/日)	804 个
2020.03.23	灯具配件	90 万个/年	90 万个/年	2382 个
2020.03.23		(3000 个/日)	(3000 个/日)	2382 1
	模具	30 套/年	30 套/年	0.085 套
		(0.1 套/日)	(0.1 套/日)	0.083 去
	/T 目	30 万个/年	30 万个/年	808 个
	灯具	(1000 个/目)	(1000 个/目)	808 1
2020.03.24	灯具配件	90 万个/年	90 万个/年	2374 个
2020.03.24		(3000 个/目)	(3000 个/目)	2374
	 模具	30 套/年	30 套/年	0.085 套
	次共	(0.1 套/日)	(0.1 套/日)	0.003 去

3.3.2 本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见表 3.3-2。

表 3.3-2 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

分类		名称	单位	审批用量	实际用量	实际较审批增减量
	1	冷轧板	吨/年	50	50	0
	2	玻璃灯罩	吨/年	10	10	0
原辅材	3	切削液	吨/年	3	3	0
料	4	铝板	吨/年	30	30	0
	5	密封硅胶件	万个/年	3	3	0
	6	电子元件	万个/年	60	60	0

	7	塑料件	万个/年	50	50	0
	8	锡条	吨/年	3	3	0
	9	锡膏	吨/年	0.5	0.5	0
	10	机油	吨/年	1	1	0
	11	火花机油	吨/年	0.05	0	-0.05
	12	玻璃胶	吨/年	0.5	0.5	0
能源消	ŧ£	电能	万度/年	30	30	0
形·/尔·/	个七	生活用水	吨/年	6000	6000	0

3.4 生产工艺

本项目主要从事灯具、灯具配件、模具的生产制造,其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见图 3.4-1。

(1) 灯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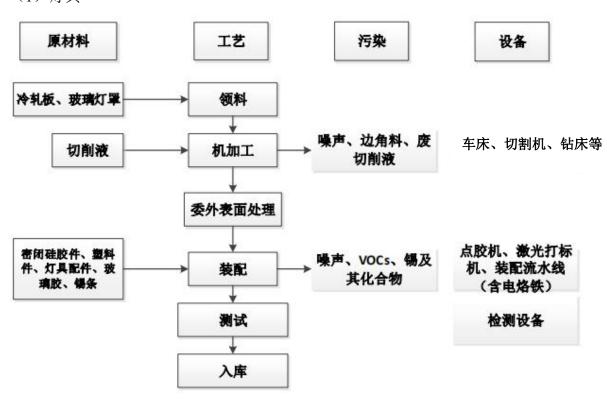


图3.4-1 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工艺流程说明:

进料后先机加工形成半成品灯具外壳,再将半成品放到装配流水线上与各类配件进行组装、粘接、焊接,经检验合格即为成品。

(2) 灯具配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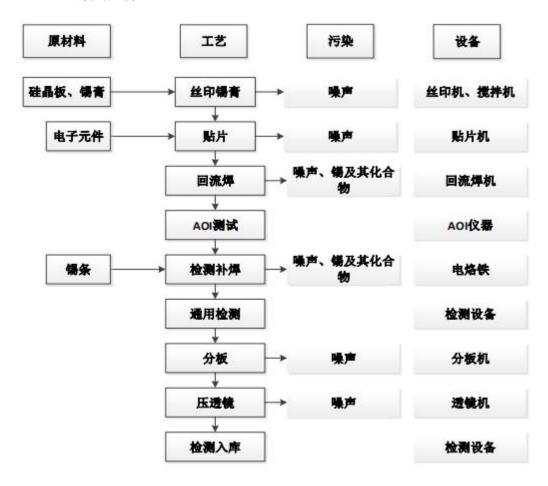


图 3.4-2 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工艺说明:

首先将外购的铝板印上锡膏,电子配件采用贴片的方式安装在铝板上,贴片后通过回流焊(170℃)使锡膏融化从而让表面贴装的电子配件和铝板粘合在一起,然后对焊锡完的铝板进行 AOI 检测,没有通过的进行补焊。分版工序中把己贴好配件的铝基板顺序分开,再把透镜安装在铝基板上即为灯具配件成品。

回流焊机整个工序在密闭的机箱内完成, 废气通过管道收集。

(3) 模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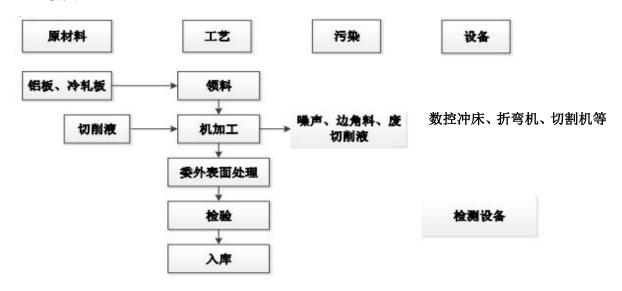


图 3.4-3 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工艺流程说明:

首先将铝板、冷轧板开料后进行机加工,组装后通过检验即可入库。

3.5 项目变动情况

本项目在根据佛山市生态环境局《佛山市生态环境局关于佛山市银河兰晶照明电器有限公司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及广东顺德环境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佛山市银河兰晶照明电器有限公司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建设的同时,作出了以下变动:

项目实际生产设备数量较环评审批少设置了5台铣床、1台磨床、2台火花机、1台数控铣机、2台拉丝机。

以上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3.6 人员与生产制度

本项目年工作日为 300 天,每天工作 8 小时。项目共有员工 150 人,项目内不设员工宿舍和饭堂。

4、环境保护治理设施及措施

4.1 污染物治理或处置

4.1.1 废水的产生、治理和排放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本项目废水主要为员工日常洗手、冲厕产生的生活 污水。项目生活污水经独立的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排入附近内河涌(通天 河)。

4.1.2 废气的产生、治理和排放

- 1、本项目在焊锡过程中产生焊锡烟尘,主要污染因子为锡及其化合物、颗粒物,经收集后引至楼顶22m高排气筒排放。
- 2、本项目在补焊、粘合过程中产生焊锡烟尘、有机废气,主要污染因子为 锡及其化合物、颗粒物、VOCs,一并收集后引至23m排气筒G1排放。

4.1.3 噪声产生、治理和排放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丝印机、搅拌机、钻床等设备产生的噪声。项目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高噪声设备加装隔声罩,设备减振,车间隔声等措施降低噪声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4.1.4 固体废物的产生、治理和排放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锡渣、边角料和次品、废机油等。 其中,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集中处理;锡渣、边角料和次品定期外卖给回收商; 废矿物油、废包装桶收集后交由广东富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废切削液等应 存放在危废暂存间

4.2 其他设施

4.2.1 生态恢复情况

本项目所在地没有需要特殊保护的树木或生态环境,项目运营期间已落实好 废水、废气、噪声、固废等处理措施,对厂址周围局部生态环境的影响不大。

4.2.2 环保管理制度及人员责任分工

- 1、本项目制定了相关的环境管理人员责任制度。
- 2、本项目建立了环境保护档案,保存、整理和归档环保资料。

4.3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4.3.1 环保设施投资

项目环保总投资为25万元,项目建设环保投资情况见表4.3.1-1。

资金(万元) 项目 环保投资总概算 25 废水 / 废气 15 噪声 5 实际总投资 固废 5 绿化及生态 / 其他 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0.0002

表 4.3.1-1 本项目环保投资情况一览表

4.3.2 "三同时" 落实情况

本项目自立项以来,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的要求和规定,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广东顺德环境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于 2019年 11 月完成《佛山市银河兰晶照明电器有限公司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佛山市生态环境局于 2019年 12 月 17 日以佛环 0303 环审[2019]第 0192号《佛山市生态环境局关于佛山市银河兰晶照明电器有限公司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予以审批。

本项目配套建设执行"三同时"制度,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

项目环评审批意见与实际落实情况见表 4.3.2-1。

表 4.3.2-1 本项目环评报告审批意见与实际落实情况一览表

序号 环评报告审批意见 实际落实情况

序号	环评报告审批意见	实际落实情况
1	本项目不设饭堂及员工宿舍。本项目生 活污水经独立的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后排 入通天河。	已落实。 本项目不设饭堂及员工宿舍。本项目生活污水 经独立的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后排入通天河。
2	本项目补焊、粘合工序产生的锡及其化合物和颗粒物、总 VOCs,一并收集后引至楼顶 23m 高排气筒 G1 排放。锡及其化合物、颗粒物监测项目参考《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中第二时段二级排放标准及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总 VOCs 监测项目参考《家具制造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4-2010)中II 时段标准及表2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已落实。 本项目补焊、粘合工序产生的锡及其化合物和颗粒物、总 VOCs,一并收集后引至楼顶 23m 高排气筒 G1 排放。锡及其化合物、颗粒物监测项目参考《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中第二时段二级排放标准及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总 VOCs 监测项目参考《家具制造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4-2010)中II 时段标准及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3	本项目回流焊工序产生的锡及其化合物、颗粒物,收集后引至22m排气筒G2排放。锡及其化合物、颗粒物监测项目参考《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中第二时段二级排放标准及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己落实。 本项目回流焊工序产生的锡及其化合物、颗粒物,收集后引至22m排气筒G2排放。锡及其化合物、颗粒物监测项目参考《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中第二时段二级排放标准及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4	本项目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高噪声设备加装隔声罩,设备减振,车间隔声等措施来降低对周边环境的影响。噪声监测项目参考《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已落实。 本项目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高噪声设备加装隔声罩,设备减振,车间隔声等措施来降低对周边环境的影响。噪声监测结果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
5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妥善处置	已落实。 本项目产生的生活垃圾交由市政环卫部门运走 处理;锡渣、次品及边角料外卖给回收商;废 矿物油、废包装桶收集后交由广东富皇环保科 技有限公司处理;废切削液等应存放在危废暂 存间

5、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5.1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

佛山市银河兰晶照明电器有限公司改扩建项目建设合法且符合国家、地方相

关产业政策与环保政策,选址合理。项目产生的污染物通过污染防治措施得到有效削减,达到排放标准的要求,对环境可能产生不良的影响较小。只要加强环境管理,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落实好相关的环境保护和治理措施,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则项目在正常运营状况下不会对周边环境产生大的污染影响。

从环保角度分析,项目的建设是合理可行的。

5.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佛山市生态环境局于 2019 年 12 月 17 日以佛环 0303 环审[2019]第 0192 号《佛山市生态环境局关于佛山市银河兰晶照明电器有限公司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对《佛山市银河兰晶照明电器有限公司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了批复。

佛山市生态环境局对本项目的审批决定见下图:

佛山市生态环境局

主动公开

佛环 0303 环审[2019]第 0192 号

佛山市生态环境局关于佛山市银河兰晶照明电 器有限公司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 报告表的批复

佛山市银河兰晶照明电器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批的《佛山市银河兰晶照明电器有限公司改扩 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根 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经研究,批复如下:

- 一、你单位对报告表的内容和结论负责,广东顺德环境 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对报告表承担相应责任。
- 二、佛山市银河兰晶照明电器有限公司改扩建项目选址 于佛山市顺德区伦教街道办事处永丰村委会工业区南路28号 之一。项目主要从事灯具、灯具配件、模具的制造,年产灯 具30万个、灯具配件90万个、模具30套。项目的规模及工艺 见报告表内容。

根据《报告表》的评价结论,在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和环境风险防范等环境保护措施,并确保污染物排放稳定达标且符合总量控制要求的前提下,项目按照《报告表》中所列的性质、规模、地点进行建设,从环境保护角度可行。



三、你公司应按照《报告表》内容组织实施。项目生活 污水经独立的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 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二级标准后,排入附近 内河涌。项目补焊、回流焊工序产生的锡及其化合物和颗粒 物,排放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DB44/27-2001)中的第二时段二级排放标准和无组织排放 监控点浓度限值; 粘接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 排放执行广东 省地方标准《家具制造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 (DB44/814-2010)第Ⅱ时段标准及表 2 中的无组织排放监控 浓度限值。项目边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 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危险废物、一般工业固 废在厂区内暂存应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 (GB18597-2001)、《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 控制标准》(GB18599-2001)以及《关于发布〈一般工业固 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等3 项国家污染物控制标准修改单的公告》(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3年第36号)等要求。

四、原项目 VOCs 总量控制指标为 0.0693t/a, 本次扩建项目削减 VOCs 总量控制指标为 0.0648t/a, 故扩建后总量控制指标为 0.0045t/a。

五、环境影响报告表经批准后,该工程的性质、规模、 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发生重大变动,且可能导致 环境影响显著变化(特别是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应当重 新报批环境影响报告表。自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文件批准之 日起,工程超过5年方决定开工建设的,环境影响报告表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

六、项目建设应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你公司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向所在地环保部门申请领取排污许可证,并在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生产或者使用。



6、验收执行标准

根据环评和批复的要求,确定本项目验收执行标准。

6.1 废气

- 1、本项目补焊、粘合工序产生的锡及其化合物和颗粒物、总 VOCs。锡及其化合物、颗粒物执行《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中第二时段二级排放标准及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总 VOCs 执行《家具制造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4-2010)中II 时段标准及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 2、本项目回流焊工序产生的锡及其化合物、颗粒物,锡及其化合物、颗粒物执行《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中第二时段二级排放标准及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 -	1276 1211 1871		26.74				
			有组织		无组织排放				
污染源	污染因子	最高允许	最高允许	排气筒	九组织排版	 执行标准			
77米が	77米四]	排放浓度	排放速率	高度	(mg/m³)	12/11 42/1年			
		(mg/m^3)	(kg/h)	(m)	(mg/m²)				
补焊、焊	颗粒物	120	1.45	23(G1)	1.0	DB44/27-2001			
锡烟尘	锡及其化 合物	8.5	0.125	23(G1)	0.24	DB44/27-2001			
补焊、焊	颗粒物	120	1.45	22(G2)	1.0	DB44/27-2001			
锡烟尘	锡及其化 合物	8.5	0.125	22(G2)	0.24	DB44/27-2001			
粘合废气	VOCs	30	1.4	23(G1)	2.0	DB44/814-2010			
夕沪		排气筒高度未高出项目200米半径范围内最高建筑5米以上,最高允							
田	备注		许排放速率按表列对应排放速率限值的50%执行						

表 6.1-1 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一览表

6.2 噪声

本项目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中的 2 类标准。

表 6.2-1 验收执行标准一览表

污染因子	昼间 Leq	执行标准
厂界噪声	60dB (A)	GB 12348-2008

污染因子	昼间 Leq	执行标准		
备注:夜间未开工生产。				

7、验收监测内容

根据环评和批复的要求,确定本项目验收监测内容与评价标准。验收监测内容和监测点位分别见表 7-1、图 7-1。

表 7-1 验收监测内容及评价标准一览表

类别	采样位置	监测因子	监测时间/频次		
有组织废气	补焊、粘合监测口	锡及其化合物、 颗粒物、总 VOCs	2020年03月23日/3次、2020年03月24日/3次		
	厂界上风向参照点 1#				
无组织	厂界下风向监控点 2#	锡及其化合物、 颗粒物、总	2020年03月23日/3次、		
废气	厂界下风向监控点 3#	秋粒初、总 VOCs	2020年03月24日/3次		
	厂界下风向监控点 4#		2020 + 03)] 24 日/3 ()		
	东侧厂界外 1m 处监测点 N1				
	南侧厂界外 1m 处监测点 N2	广用唱字	2020年03月23日/昼间		
噪声	西侧厂界外 1m 处监测点 N3	一	1 次、2020 年 03 月 24		
	北侧厂界外 1m 处监测点 N4		日/昼间1次		
	项目主要声源 N0	设备噪声			



图 7-1-1 项目验收监测点位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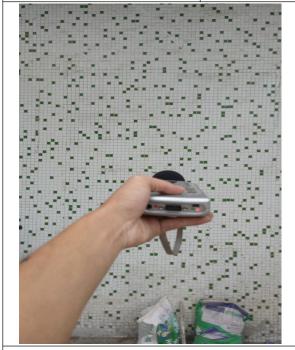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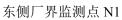


厂界上风向参照点 1#

厂界下风向监控点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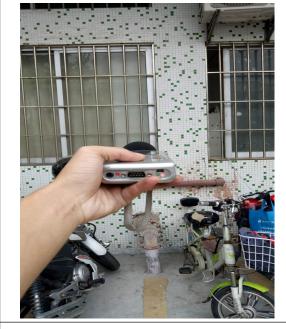
厂界下风向监控点 3#







南侧厂界监测点 N2



西侧厂界监测点 N3

北侧厂界监测点 N4



项目主要声源 N0

图 7-1-2 项目无组织废气、噪声现场监测点位图

8、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8.1 验收监测分析方法

验收监测分析方法和使用仪器详见表 8.1-1。

表 8.1-1 验收监测分析方法和使用仪器一览表

监测	检测项	☆ 涮 卡 注	主要检测仪器	方法检出限
类别	目	检测方法	土安位侧仪奋 	/ 方法位出限

监测 类别	检测项 目	检测方法	主要检测仪器	方法检出限
	总 VOCs	《家具制造行业挥发性有机化 合物排放标准附录 D VOCs 监 测方法》(DB44/814-2010)	气相色谱仪 GC-2014C	0.01 mg/m ³
有组 织废 气	锡及其化 合物	《大气固定污染源 锡的测定 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T 65-2001)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 计 WFX-200	$3 \times 10^{-6} \text{mg/m}^3$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	电子天平	
		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BSA124S-CW	20mg/m^3
	总 VOCs	《家具制造行业挥发性有机化 合物排放标准附录 D VOCs 监 测方法》(DB44/814-2010)	气相色谱仪 GC-2014C	0.01mg/m^3
无组 织废 气	锡及其化 合物	《大气固定污染源 锡的测定 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T 65-2001)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 计 WFX-200	3×10 ⁻⁶ mg/m ³
	总悬浮颗 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 测定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滤膜半自动称重系 统 BTPM-MWS1	$1 \times 10^{-3} \text{mg/m}^3$
噪声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 标准》 (GB 12348-2008)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28-133dB

8.2 质量控制与质量保证

为保证监测分析结果的准确可靠,监测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按照生态环境部 2018 年第 9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总则》(HJ 819-2017)和《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 55-2000)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等环境监测技术规范相关章节要求进行。

- 1、验收检测在工况稳定,各设备正常运行的情况下进行。
- 2、检测人员持证上岗,检测所用仪器经过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 使用。
 - 3、采样及样品保存方法符合相关标准要求。
- 4、采样分析系统在采样前进行气路检查、流量校准,保证整个采样过程中 分析系统的气密性和计量准确性。
 - 5、噪声测量仪按《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规

定,用标准声源进行校准,测量前后仪器示值偏差不大于 0.5dB。

- 6、检测因子检测分析方法均采用本公司通过计量认证的方法,分析方法能满足评价标准要求。
- 7、验收检测的采样记录及分析测试结果,按国家标准和监测技术规范有关 要求进行数据处理和填报,并按有关规定和要求经三级审核。

9、验收监测结果

9.1 验收监测期间工况

2020年03月23日、24日验收检测期间,佛山市银河兰晶照明电器有限公司改扩建项目内各项设施运行正常、稳定,各主要生产工序的生产工况达到81.6%,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技术要求。

日期	主要产品名称	环评报批产量	实际计划产量	实际日产量	生产工况(%)		
	社 目	30 万个/年	30 万个/年	804 个	00.4		
	灯具	(1000 个/日)	(1000 个/目)	804	80.4		
2020 02 22	灯具配件	90 万个/年	90 万个/年	2382 个	70.4		
2020.03.23	为其配件	(3000 个/目)	(3000 个/目)	2382 1	79.4		
	模具	30 套/年	30 套/年	0.085 套	95.0		
	[(0.1 套/日)	(0.1 套/日)	0.083 套	85.0		
	灯具	30 万个/年	30 万个/年	909 🏠	80.8		
		(1000 个/日)	(1000 个/目)	808 个			
2020.02.24	사고 된 표기/나	90 万个/年	90 万个/年	2374 个	70.1		
2020.03.24	灯具配件	(3000 个/目)	(3000 个/目)	23/4* *	79.1		
	模具	30 套/年	30 套/年	0.085 套	85.0		
	佚共	(0.1 套/日)	(0.1 套/日)	0.083 岳			
验收期间平均生产工况					81.6		
备 注	备 注						

表 9.1-1 验收监测期间工况统计表

9.2 监测结果

佛山市银河兰晶照明电器有限公司委托佛山灏景于2020年03月23日、03月24日对本项目进行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监测,验收监测主要内容包括有组织废气、无组织废气、厂界噪声等。监测结果详见表9.2-1、表9.2-2、表9.2-3。

表 9.2-1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报告表

						检测	削值	排放降	艮值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名称	检测 项目	采样频次	样品编号	标干流量 (m³/h)	排放浓度 (mg/m³)	排放速率 (kg/h)	排放浓度 (mg/m³)	排放速 率 (kg/h)	结果评 价
		锡及	_	Q20032302A101	11408	3.37×10^{-3}	3.84×10^{-5}			合格
	补焊、粘合废	其化		Q20032302A102	11543	4.18×10 ⁻³	4.82×10^{-5}	8.5	0.38	合格
2020.03.23	气排放监测口	合物	三	Q20032302A103	11664	4.22×10^{-3}	4.92×10^{-5}			合格
2020.03.23	Q2-A	颗粒	_	Q20032302A104	11465	<20	0.11			合格
	(FQ-06136)	物		Q20032302A105	11595	<20	0.12	120	4.5	合格
		170	三	Q20032302A106	11726	<20	0.12			合格
		锡及		Q20032302A201	11584	4.16×10^{-3}	4.82×10^{-5}			合格
	补焊、粘合废	其化	<u> </u>	Q20032302A202	11728	4.62×10^{-3}	5.42×10^{-5}	8.5	0.38	合格
2020.03.24	气排放监测口	合物	三	Q20032302A203	11406	4.81×10^{-3}	5.49×10^{-5}			合格
2020.03.24	Q2-A	颗粒		Q20032302A204	11667	<20	0.12			合格
	(FQ-06136)	物		Q20032302A205	11829	<20	0.12	120	4.5	合格
		1/J	三	Q20032302A206	11320	<20	0.11			合格

1、"<20"未检测结果小于方法检出限,浓度按方法检出限的50%参与统计计算。

备注

2、执行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

3、项目排气筒高度处于标准表列两高度之间且未能高出周围的200m半径范围的最高建筑5m以上,排放速率限值按内插法计算结果的50%执行。

表 9.2-2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报告表

						检测	削值	排放降	艮值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名称	检测 项目	采样频 次	样品编号	标干流量 (m³/h)	排放浓度 (mg/m³)	排放速率 (kg/h)	排放浓度 (mg/m³)	排放速 率 (kg/h)	结果 评价
	 补焊、粘合废		_	Q20032302A107	11465	0.37	4.2×10 ⁻³			合格
	气排放监测口	总		Q20032302A108	11595	0.33	3.8×10 ⁻³	20	1 <i>15</i>	合格
2020.03.23	Q2-A (FQ-06136)	VOCs	三	Q20032302A109	11726	0.31	3.6×10 ⁻³	30	1.45	合格
	补焊、粘合废	14	_	Q20032302A207	11667	0.34	4.0×10^{-3}			合格
2020.03.24	气排放监测口	总 VOCs		Q20032302A208	11829	0.41	4.8×10^{-3}	30	1.45	合格
	Q2-A	VOCS	=	Q20032302A209	11320	0.33	3.7×10^{-3}			合格

	(FQ-06136)									
夕沪	1、执行标准:	《家具制	造行业挥	发性有机化合物排	放标准》()	DB44/814 -2 01	0)表1第Ⅱ	时段排放限值	直。	
备注	2、项目排气筒	高度未能	高出周围	的200m半径范围的	D最高建筑5n	n以上,排放证	速率限值按相	应限值的50%	6执行。	

表 9.2-3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报告表

						检测	间值	排放降	限值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名称	检测 项目	采样 频次	样品编号	标干流量 (m³/h)	排放浓度 (mg/m³)	排放速率 (kg/h)	排放浓度 (mg/m³)	排放速 率 (kg/h)	结果评 价
		锡及		Q20032302B101	2801	3.6×10^{-3}	1.01×10^{-5}			合格
	回流焊废气排	其化	1 1	Q20032302B102	2872	5.15×10^{-3}	1.48×10^{-5}	8.5	0.32	合格
2020.03.23	放监测口	合物	11]	Q20032302B103	2955	4.66×10^{-3}	1.38×10^{-5}			合格
2020.03.23	Q1-B	颗粒		Q20032302B104	2876	<20	0.029			合格
	(FQ-06135)	物	=	Q20032302B105	2948	<20	0.029	120	3.8	合格
		170	三	Q20032302B106	3028	<20	0.030			合格
2020.03.24	回流焊废气排	锡及	_	Q20032302B201	2864	4.53×10^{-3}	1.3×10^{-5}	8.5	0.32	合格

放监测口	其化		Q20032302B202	2925	5.29×10^{-3}	1.55×10^{-5}			合格
Q1-B	合物	三	Q20032302B203	3050	5.51×10^{-3}	1.68×10^{-5}			合格
(FQ-06135)	颗粒	_	Q20032302B204	2830	<20	0.028			合格
	物物	=	Q20032302B205	2964	<20	0.030	120	3.8	合格
	120	=	Q20032302B206	3035	<20	0.030			合格

1、"<20"为检测结果小于方法检出限,浓度按方法检出限的50%参与统计计算。

备注

- 1、执行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2)第二时段二级标准。
- 2、项目排气筒高度处于标准表列两高度之间且未能高出周围的200m半径范围的最高建筑5m以上,排放速率限值按内插法计算结果的50%执行。

表 9.2-4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报告表

检测项目	采样频次	采样点位名称	样品编号	检测值	排放限值	结果评价
		厂界上风向参照点1#	WQ20032302A101	4.37×10 ⁻⁴		
	55 Ver	厂界上风向监控点2#	WQ20032302B101	1.35×10 ⁻³	0.24	<u></u>
	第一次	厂界上风向监控点3#	WQ20032302C101	1.29×10^{-3}	0.24	合格
		厂界上风向监控点4#	WQ20032302D101	1.15×10 ⁻³		
		厂界上风向参照点1#	WQ20032302A102	6.08×10 ⁻⁴		
细刀甘从入栅	<i>★</i> → <i>\</i>	厂界上风向监控点2#	WQ20032302B102	1.47×10^{-3}	0.24	<u></u>
锡及其化合物	第二次	厂界上风向监控点3#	WQ20032302C102	1.32×10 ⁻³	0.24	合格
		厂界上风向监控点4#	WQ20032302D102	1.67×10 ⁻³		
		厂界上风向参照点1#	WQ20032302A103	4.03×10^{-4}		
	<i>≿</i> ≿ —	厂界上风向监控点2#	WQ20032302B103	1.22×10 ⁻³	0.24	<u></u>
	第三次	厂界上风向监控点3#	WQ20032302C103	9.03×10 ⁻⁴	0.24	合格
		厂界上风向监控点4#	WQ20032302D103	1.15×10 ⁻³		
备注	执行标准:《大	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	B44/27-2001)第二时段	及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	度限值。	

表9.2-5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报告表

检测项目	采样频次	采样点位名称	样品编号	检测值	排放限值	结果评价
		厂界上风向参照点1#	WQ20032302A201	6.45×10 ⁻⁴		
	** \\\\\\\\\\\\\\\\\\\\\\\\\\\\\\\\\\\	厂界上风向监控点2#	WQ20032302B201	1.74×10 ⁻³	0.24	<u> </u>
	第一次	厂界上风向监控点3#	WQ20032302C201	1.53×10 ⁻³	0.24	合格
		厂界上风向监控点4#	WQ20032302D201	1.47×10 ⁻³		
		厂界上风向参照点1#	WQ20032302A202	4.72×10 ⁻⁴		
短节化入物	答一 版	厂界上风向监控点2#	WQ20032302B202	1.32×10 ⁻³	0.24	<u> </u>
锡及其化合物	第二次	厂界上风向监控点3#	WQ20032302C202	1.21×10^{-3}	0.24	合格
		厂界上风向监控点4#	WQ20032302D202	1.56×10^{-3}		
		厂界上风向参照点1#	WQ20032302A203	4.56×10^{-4}		
	第三次	厂界上风向监控点2#	WQ20032302B203	1.27×10^{-3}	0.24	合格
	第二 <u>价</u>	厂界上风向监控点3#	WQ20032302C203	1.13×10^{-3}	0.24	口俗
		厂界上风向监控点4#	WQ20032302D203	1.37×10 ⁻³		
备注	执行标准: 《大	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	B44/27-2001)第二时段	设无组织排放监控 浓	度限值。	

表9.2-6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报告表

检测项目	采样频次	采样点位名称	样品编号	检测值	排放限值	结果评价
		厂界上风向参照点1#	WQ20032302A104	0.240		
		厂界上风向监控点2#	WQ20032302B104	0.292	1.0	<u> </u>
	第一次	厂界上风向监控点3#	WQ20032302C104	0.323	1.0	合格
		厂界上风向监控点4#	WQ20032302D104	0.360		
		厂界上风向参照点1#	WQ20032302A105	0.218		
光目 泌 晒粉 柳		厂界上风向监控点2#	WQ20032302B105	0.343	1.0	<u> </u>
总悬浮颗粒物	第二次	厂界上风向监控点3#	WQ20032302C105	0.298	1.0	合格
		厂界上风向监控点4#	WQ20032302D105	0.333		
		厂界上风向参照点1#	WQ20032302A106	0.203		
	答一 》是	厂界上风向监控点2#	WQ20032302B106	0.335	1.0	<u></u>
	第三次	厂界上风向监控点3#	WQ20032302C106	0.282	1.0	合格
		厂界上风向监控点4#	WQ20032302D106	0.278		
备注	执行标准:《大	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	B44/27-2001)第二时段	是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	度限值。	

表9.2-7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报告表

检测项目	采样频次	采样点位名称	样品编号	检测值	排放限值	结果评价
		厂界上风向参照点1#	WQ20032302A204	0.230		
	55 Viz	厂界上风向监控点2#	WQ20032302B204	0.303	1.0	<u></u>
	第一次	厂界上风向监控点3#	WQ20032302C204	0.320	1.0	合格
		厂界上风向监控点4#	WQ20032302D204	0.355		
		厂界上风向参照点1#	WQ20032302A205	0.202		
光目 泌 晒粉 柳	<i>\$</i> \$\$ → \\	厂界上风向监控点2#	WQ20032302B205	0.313	1.0	<u> </u>
总悬浮颗粒物	第二次	厂界上风向监控点3#	WQ20032302C205	0.295	1.0	合格
		厂界上风向监控点4#	WQ20032302D205	0.287		
		厂界上风向参照点1#	WQ20032302A206	0.200		
	第三次	厂界上风向监控点2#	WQ20032302B206	0.280	1.0	合格
	第二 仏	厂界上风向监控点3#	WQ20032302C206	0.267	1.0	百俗
		厂界上风向监控点4#	WQ20032302D206	0.272		
备注	执行标准:《大	: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	B44/27-2001)第二时段	是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	度限值。	

表9.2-8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报告表

检测项目	采样频次	采样点位名称	样品编号	检测值	排放限值	结果评价
		厂界上风向参照点1#	WQ20032302A107	0.11		
		厂界上风向监控点2#	WQ20032302B107	0.20	2.0	<u> </u>
	第一次	厂界上风向监控点3#	WQ20032302C107	0.20	2.0	合格
		厂界上风向监控点4#	WQ20032302D107	0.25		
		厂界上风向参照点1#	WQ20032302A108	0.09		
总VOCs	给一 %	厂界上风向监控点2#	WQ20032302B108	0.18	2.0	合格
忌 VOCs	第二次	厂界上风向监控点3#	WQ20032302C108	0.24	2.0	百俗
		厂界上风向监控点4#	WQ20032302D108	0.19		
		厂界上风向参照点1#	WQ20032302A109	0.12		
	第三次	厂界上风向监控点2#	WQ20032302B109	0.23	2.0	合格
	第二次 	厂界上风向监控点3#	WQ20032302C109	0.21	2.0	口俗
		厂界上风向监控点4#	WQ20032302D109	0.27		
备注	执行标准:《家	工具制造行业挥发性有机化	之合物排放标准》(DB4	44/814-2010)无组织	只排放监控浓度限	<u></u> 值。

表9.2-9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报告表

检测项目	采样频次	采样点位名称	样品编号	检测值	排放限值	结果评价
		厂界上风向参照点1#	WQ20032302A207	0.09		
		厂界上风向监控点2#	WQ20032302B207	0.24	2.0	<u></u>
	第一次	厂界上风向监控点3#	WQ20032302C207	0.25	2.0	合格
		厂界上风向监控点4#	WQ20032302D207	0.22		
		厂界上风向参照点1#	WQ20032302A208	0.12		
HVOC-	☆ → »h	厂界上风向监控点2#	WQ20032302B208	0.18	2.0	<u></u>
总VOCs	第二次	厂界上风向监控点3#	WQ20032302C208	0.21	2.0	合格
		厂界上风向监控点4#	WQ20032302D208	0.24		
		厂界上风向参照点1#	WQ20032302A209	0.08		
	☆ ─ >/-	厂界上风向监控点2#	WQ20032302B209	0.20	2.0	<u></u>
	第三次	厂界上风向监控点3#	WQ20032302C209	0.18	2.0	合格
		厂界上风向监控点4#	WQ20032302D209	0.19		
备注	执行标准:《家	工具制造行业挥发性有机化	之合物排放标准》(DB4	44/814-2010)无组约	只排放监控浓度限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分析:根据 2020 年 03 月 23 日、03 月 24 日监测结果,项目无组织废气颗粒物、锡及其化合物监测项目符合 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总 VOCs 监测项目符合《家具制造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4-2010)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表9.2-10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报告表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	监测结果 Leq dB(A)	排放限值 Leq dB(A)	结果评价
	东侧厂界外监测点 N1	56.2		
	南侧厂界外监测点 N2	57.7	(0)	合格
2020.03.23	西侧厂界外监测点 N3	58.8	60	百倍
	北侧厂界外监测点 N4	56.7		
	项目主要声源 N0	85.3	/	/
	东侧厂界外监测点 N1	58.4		
	南侧厂界外监测点 N2	57.3	60	合格
2020.03.24	西侧厂界外监测点 N3	59.2	00	口俗
	北侧厂界外监测点 N4	58.5		
	项目主要声源 N0	83.9	/	/
夕 沙	1、执行标准:《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	准》(GB12348-2008)2 类排放标	准限值。	
备注	2、项目夜间未开工生产。			

噪声监测结果分析:根据 2020 年 03 月 23 日、03 月 24 日监测结果,本项目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 类标准。

9.3 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根据《佛山市生态环境局关于佛山市银河兰晶照明电器有限公司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佛环 0303 环审[2019]第 0192 号),本项目总量控制指标为 0.0045t/a。

9.4 主要污染物处理效率

本项目在焊锡过程中产生焊锡烟尘,主要污染因子为锡及其化合物、颗粒物,经收集后引至楼顶 22m 高排气筒排放。

本项目在补焊、粘合过程中产生焊锡烟尘、有机废气,主要污染因子为锡及其化合物、颗粒物、VOCs,一并收集后引至 23m 排气筒 G1 排放。

本项目应无处理设施,不计算处理效率。

10、验收监测结论

10.1 监测期间工况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工作正常,各污染治理设施正常运行,03月23日、03月24日的生产工况均达到81.6%,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技术要求。

10.2 监测结论

1021废气

1、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有组织废气VOCs监测项目符合《家具制造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4-2010)第 II 时段标准;锡及其化合物监测项目符合《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中第二时段标准。

第 40 页 共 25 页

2、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无组织废气VOCs监测项目符合《家具制造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4-2010)表2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总悬浮颗粒物监测项目符合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10.2.2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2类标准。

10.2.3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集中处理;锡渣、边角料和次品定期 外卖给回收商;废矿物油、废包装桶收集后交由广东富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 理;废切削液等应存放在危废暂存间。

10.2.4总量控制

根据佛山市生态环境局《佛山市生态环境局关于佛山市银河兰晶照明电器有限公司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及广东顺德环境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佛山市银河兰晶照明电器有限公司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等相关文件,本项目未设置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10.2.5环保管理检查

本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及"三同时"制度,环评批复要求基本得到落实。

综上所述,根据项目验收监测和现场调查结果,项目基本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要求。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佛山市银河兰晶照明电器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项目	1名称	佛山市银河	可兰晶照明电器有阿]	项目代码		/		建	设地点	佛山市顺德区伦教	度街道办事处永丰路 28号之一	村委会工业区南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C	38 电气机械和器	· · · · · · · · · · · · · · · · · · · ·	3	建设性质	□新建 ☑改		:造	项目中	心经度/纬度	113.27	5444°E 22.8524	99°N
	设计生	产能力	年产灯具 30	万个、灯具配件9	0 万个、模具 30 套	实	际生产能力		个、灯具配件 90 万 克具 30 套	万个、	环	评单位	广东顺德	环境科学研究院有	「限公司
7=14	环评文件	宇		佛山市生态环境	 竟局	1	 审批文号	佛环 0303 环	「审[2019]第 0192	号	环评	文件类型	3	环境影响报告表	
建 设	开コ	二日期		2020年1月		j	竣工日期	20	20年2月		排污许可	「证申领时间		/	
建设项目	环保设施	返设计单位		/		环保-	设施施工单位	/ 4		本工程排			/		
	验收	7单位	佛山	市银河兰晶照明电	器有限公司	环保-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佛山市灏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验收出			81.6%	
	投资总概	算(万元)		12387013		环保投资	·····································		25		所占5	公例(%)		0.0002	
	实际	总投资		12387013		实际环保	· 投资(万元)		25		所占5	公例(%)		0.0002	
	废水治理	1 (万元)	/	废气治理(万元) 15	噪声治理	! (万元) 5	固体废物治理()	万元) 5		绿化及生	 态(万元)	/	其他 (万元)	/
	新增废水如	上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金	 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	 均工作时		2400h/a	L
	运营单	位	佛山	市银河兰晶照明电	器有限公司	1	社会统一信用代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6	506677103925F		验	收时间		/	
污	污	染物	原有排 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 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 排放浓度(3)	上期工程产生 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減量(5)	本期工程实际 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 排放总量(7)		程"以新 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 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 量(10)	区域平衡替代 削減量(11)	排放增减量(12)
染	房	₹水	/	/	/	/	/	/	/		/	/	/	/	/
 染 物 排	化学	需氧量	/	/	/	/	/	/	/		/	/	/	/	/
放	复	[氮	/	/	/	/	/	/	/		/	/	/	/	/
放达标	石	油类	/	/	/	/	/	/	/		/	/	/	/	/
与当	房	き气	4680	/	/	/	/	/	/		/	/	4680	/	/
量	二氧	【化硫	/	/	/	/	/	/	/		/	/	/	/	/
与总量控制	炬	型 生	/	/	/	/	/	/	/		/	/	/	/	/
(上工	L 粉尘	/	/	/	/	/	/	/		/	/	/	/	/
业工	氮氧	【化物	/	/	/	/	/	/	/		/	/	/	/	/
建设	工业国	固体废物	/	/	/	/	/	/	/		/	/	/	/	/
项	与项目有	总 VOCs	0.0693	/	/	/	/	0.005	/	0.	0648	/	0.0045	/	/
目详	关的其他	以下空白													
F 填)	特征污染														
	物														
ı	1						I			1			1	I	

注: 1、排放增减量: (+)表示增加, (-)表示减少。2、(12)=(6)-(8)-(11), (9)=(4)-(5)-(8)-(11)+(1)。3、计量单位: 废水排放量——万吨/年; 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 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 水污染物排放 浓度——毫克/升; 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 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委	托检测申请单
兹	委托佛山市		司办理以下检测内容: NO: 1/200308-2
best I	名称	海河市湖 湖 长角	日照明电影有限公司
委托	地址	御山市·版 概 区A	下教術道力·事业主料作品工业区南留
单	联系人	重熱 梅	联系电话
位	委托日期	20年2月8日	TE Ab de D TI MI
受	名称	n so	F 要求完成日期 → ○年(少月 8 日
測	地址		122
单位	联系人	/	联系电话
41	告用途	口环境评价 日竣工验收	
11	石川地	□仲裁纠纷 □室内环境	i质量 □客户自用 □IS018001 □IS014001 □ #5
委	水	□生活污水 □漂染废水 □电镀废水 □医疗废水 □加油站废水□洗车废水 □化妆品废水 □地表水 □地下水 □饮用水	07口石油类、08口动植物油、09口内0、10口点碟 11口色
7 托 内 容	፟ጚ	□烟道气 □有组织废气 □无组织废气 □车内空气 □其他:	01□烟气参数、02□N0₁、03□S0₂、04□油烟、05□苯、06□甲苯、07□二甲苯,08□20 VOCs、09□非甲烷总烃、10□林格曼黑度、11□颗粒物、12□硫酸雾、13□铬酸雾、14□氯化氢、15□铅、16□锡、17□锰、18□硫化氢、19□3 20□甲醛、21□臭气浓度、22□TSP、23□PM10、24□PM2.25□C0、26□臭氧
	噪声	□を间 □夜间 □其他:	S
	土壤	01□pH、02□阳离子交换量、 09□水分、10□氡 □其他:	03□铜、04□铅、05□总铬、06□镉、07□镍、08□汞、
	备注	五七品牌公	
委托 签 取报告	名: 方式: 〇	取 □ 扫描更邮 □传真	佛山市顯景检測技术有限公司 签名: 在-34年 □EMS(收费 RMB20元) 図普通快递(收费 RMB15元 表中所标注的方法: 是□ 否□

本公司地址: 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马龙村马现路中段东侧二楼 邮编: 528311 报告查询电话: 0757-26603789

2019年01月01日实施





检测报告

灏景检字(2020)第 20032302号

受测单位: 佛山市银河兰晶照明电器有限公司

佛山市顺德区伦教街道办事处永丰村委会工业区

检测地址:

南路 28 号之一

检测类别: 有组织废气、无组织废气、厂界噪声

报告类别: 竣工验收检测

编制: 罗桂娴 复核: 2-34

申核: 彭易弘 签发: 76章才

编制日期: 2020.03.27

签发日期: 2020.03.27

佛山市灏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第1页共16页

出二世

检测报告说明

- 1. 本报告无本公司 **MA** 专用章、检验检测专用章和骑缝章 无效。
- 2. 本报告涂改、增删无效,无审核、签发者签字无效。
- 委托方如对本报告有异议,可在收到本报告之日起十日内 向本公司提出,逾期不予受理。无法保存、复现的样品不 受理复检申请。
- 受检剩余样品务必在收到本检测报告十日内领取,逾期不 领者,本公司将自行处理。
- 由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仅对送检样品检测数据和结果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
- 6. 本报告及本公司名称未经同意不得用于产品标签、广告及商品宣传,违者必究。
- 7. 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
- 8. 本报告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佛山市灏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 址: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马龙村马现路中段东侧二楼

邮 箱: fshjjcjs@163.com

电 话: 0757-26603789

传 真: 0757-26603789

受佛山市银河兰晶照明电器有限公司的委托,根据委托单位提供的验收监测 方案,佛山市灏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该公司的佛山市银河兰晶照明电器有限公 司改扩建项目废气污染物排放以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进行检测,为委托单位 编制验收监测报告提供检测数据。

一、检测概况

- 1 13X 000 194 1	Ju					
委托单位	佛山市	银河兰晶照明电器有限公	诃			
受测单位	佛山市	银河兰晶照明电器有限公	司			
受測单位地址	佛山市顺德区伦教街边	並办事处永丰村委会工业	区南路 28 号之一			
联系人	黄燕梅	联系电话 13590692206				
检测类别	有组织爆	5气、无组织废气、厂界明	集声			
采样监测人员	训	F志浩、刘勇劲、刘科				
检测分析人员		陆少欣、梁思贺				

三、生产工况

日 期	主要产品名称	环评报批产量	实际计划产量	实际日产量	生产工况(%)
	灯具	30 万个/年 (1000 个/日)	30 万个/年 (1000 个/日)	804 个	80.4
2020.03.23	灯具配件	90 万个/年 (3000 个/日)	90 万个/年 (3000 个/日)	2382 个	79.4
	模具	30 套/年(0.1 套/日)	30 套/年(0.1 套/日)	0.085 套	85.0
	灯具	30 万个/年 (1000 个/日)	30 万个/年 (1000 个/日)	808 个	80.8
2020.03.24	灯具配件	90 万个/年 (3000 个/日)	90 万个/年 (3000 个/日)	2374 个	79.1
	模具	30 套/年(0.1 套/日)	30 套/年(0.1 套/日)	0.085 套	85.0
		验收期间平均生产	C况		81.6
备 注		厂家年工作	300 天, 每天工作	8 小时。	

2020年03月23日、24日验收检测期间,佛山市银河兰晶照明电器有限公司改扩建项目内各项设施运行正常、稳定,各主要生产工序的生产工况达到

源景检字 (2020) 第 20032302 号

81.6%,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技术要求。

四、检测项目、检测方法及检测仪器一览表

1、有组织废气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主要检测仪器	方法检出限
. ₺ VOCs	《家具制造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 附录 D VOCs 监测方法》(DB 44/814-2010)	气相色谱仪 GC-2014C	0.01mg/m ³
锡及其化合物	《大气固定污染源 锡的测定 石墨炉原子吸 收分光光度法》(HJ/T 65-2001)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 计 WFX-200	3×10 ⁻⁶ mg/m ³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 物采样方法》(GB/T16157-1996)	电子天平 BSA124S-CW	20mg/m ³

2、无组织废气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主要检测仪器	方法检出限
总 VOCs	《家具制造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 附录 D VOCs监测方法》(DB 44/814-2010)	气相色谱仪 GC-2014C	0.01mg/m ³
锡及其化合物	《大气固定污染源 锡的测定 石墨炉原子吸 牧分光光度法》(HJ/T 65-2001)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 计 WFX-200	3×10 ⁻⁶ mg/m ³
总悬浮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滤膜半自动称重系 统 BTPM-MWS1	1×10 ⁻³ mg/m ³

3、噪声

监测项目	检测方法	主要检测仪器	仪器测量范围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多功能声级计	28-133dB
1 31-967-	(GB 12348-2008)	AWA5688	28-1330B

五、检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为保证检测分析结果的准确可靠性,检测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按《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GB/T 16157-1996)、《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 55-2000)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等有关规范和标准要求进行。

- 1、验收检测在工况稳定,各设备正常运行的情况下进行。
- 2、检测人员持证上岗,检测所用仪器经过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 使用。
- 3、采样及样品保存方法符合相关标准要求,实验室采用10%平行样分析、 空白样分析等质控措施。

第4页共16页

激景检字 (2020) 第 20032302 号

- 4、采样分析系统在采样前进行气路检查、流量校准,保证整个采样过程中 分析系统的气密性和计量准确性。
- 5、噪声測量仪按《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規定,用标准声源进行校准,测量前后仪器示值偏差不大于0.5dB。
- 6、检测因子检测分析方法均采用本公司通过计量认证的方法,分析方法能 满足评价标准要求。
- 7、验收检测的采样记录及分析测试结果,按国家标准和监测技术规范有关 要求进行数据处理和填报,并按有关规定和要求经三级审核。

六、检测结果

- 1、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详见表 1-1 至表 1-3。
- 2、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详见表 2-1 至表 2-6。
- 3、厂界噪声监测结果:详见表 3。

瀬景松字 (2020) 第20032302号

佛山市獭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表 1-1、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单位名称;	单位名称。佛山市银河兰晶照明电器有限公司	则电器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 有组织废气	废气	排气筒高度: 23m	23m	检测日期:	检测日期: 2020.03.25-26	97
环保设施及	环保设施及运行情况; 高空直排,	(排, 无处理设施				样品状态: 均为滤筒	均为滤筒			
			124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松	检测值	排放	排放限值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名称	检测项目	類	样品编号	(m ³ /h)	排放浓度 (mg/m³)	排放速率 (kg/h)	排放浓度 (mg/m³)	排放速率 (kg/h)	结果评价
			Ť	Q20032302A101	11408	3.37×10 ⁻³	3.84×10 ⁻⁵			中格
	补焊、粘合废气	锡及其化合物	11	Q20032302A102	11543	4.18×10 ⁻³	4.82×10-5	8.5	0.38	合格
20,0000	排放監測口		111	Q20032302A103	11664	4.22×10 ⁻³	4.92×10 ⁻⁵			合格
*0*00.03.43	Q2-A		1	Q20032302A104	11465	<20	0.11			合格
	(FQ-06136)	颗粒物	11	Q20032302A105	11595	<20	0.12	120	4.5	무무
			[1]	Q20032302A106	11726	<20	0.12			合格
			1	Q20032302A201	11584	4.16×10 ⁻³	4.82×10 ⁻⁵			- 中格
	补焊,粘合胺气	锡及其化合物	il	Q20032302A202	11728	4.62×10 ⁻³	5.42×10°5	8.5	0.38	合格
20.000.03.34	排放贴洞口		111	Q20032302A203	11406	4.81×10 ⁻³	5.49×10 ⁻⁵			合格
	Q2-A		1	Q20032302A204	11667	<20	0.12			合格
	(FQ-06136)	颗粒物	11	Q20032302A205	11829	<20	0.12	120	4.5	合格
			It1	Q20032302A206	11320	<20	0.11			中格
如	1, "<20"为t 2、执行标准; 3、项目排气简盈	金灣結果小于方法 《大气污染物排放 6度处于标准表列?	检出限, 限值》(馬高度之	1、"<20"为检测结果小于方法检出限,浓度按方法检出限的 50%参与统计计算。 2、执行标准;《大气污染物样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 3、项目排气简高度处于标准表列两高度之间且未能高出周围的 200m 半径态限的最高键链 5m 以上,桂放速率跟槽烧动插注计曾结里的 60%	9 50%参与统二时段二级标 200m 半径3	计计算。 第。 第8	# 5m U F. #	协准率围作的	4. 大學學	64 III 05 s.ne.
				A distribution of the state of		Comment and the comment of	1 1 1 1 1 1 1 1	WANT TITE HE E	A P Tablifac Pt 99	SEPTEMBER SVI

第6页共16页

表 1-2、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源景检字 (2020) 第 20032302 号

单位名称:	单位名称:佛山市银河兰昌照明电器有限公司	明电器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有组织胺气	族气	排气简高度: 23m	23m	检测日期:	检测日期: 2020.03.24-25	52
环保设施及运行情况。		高空直排, 无处理设施				样品状态: Tenax 管	enax 🕾			
1	2		**		禁干液量	44	检测值	排放	排放限值	
米棒口頭	米样点位名称	松瀬垣田	類次	李 聖 中 歌	(m³/h)	排放浓度 (mg/m³)	排放速率 (kg/h)	排放浓度 (mg/m³)	排放速率 (kg/h)	- 结果评价
	补焊、粘合废气		ĵ	Q20032302A107	11465	0.37	4,2×10 ⁻³			各格
2020.03.23	排放監測口 Q2-A	& VOCs	11	Q20032302A108	11595	0.33	3.8×10 ⁻³	30	1.45	各
	(FQ-06136)		11	Q20032302A109	11726	0.31	3.6×10 ⁻³			和
	补焊、粘合废气		1	Q20032302A207	11667	0.34	4.0×10 ⁻³			华
2020.03.24	排放監測口 Q2-A	.∉ vocs	11.	Q20032302A208	11829	0.41	4.8×10 ⁻³	30	1.45	如
	(FQ-06136)		111	Q20032302A209	11320	0.33	3.7×10 ⁻³			各
製 供	1、执行标准; ((家具制造行业相	发性有机	标准: (家具制造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4-2010)表1第11时段排放限值。	(DB44/814-2	010)表1第11	时段排放限6	- 44		

表 1-3、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环保设施及运行情况;	运行情况; 高空直排,	(排, 无处理设施				样品状态: 均为滤筒	匀为滤筒			
			推进	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	おここの6 8版	松	检测值	排放	排放限值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名称	检测项目	数次	样品编号	(m ³ /h)	排放浓度 (mg/m³)	排放速率 (kg/h)	排放浓度 (mg/m³)	排放速率 (kg/h)	结果评价
			3	Q20032302B101	2801	3.60×10 ⁻³	1.01×10 ⁻⁵			合格
		锡及其化合物		Q20032302B102	2872	5.15×10 ⁻³	1.48×10 ⁻⁵	8.5	0.32	合格
50.00.000	回流体版人様の存金を		111	Q20032302B103	2955	4.66×10 ⁻³	1.38×10 ⁻⁵			4
20000000	(FO-06135)		-	Q20032302B104	2876	<20	0.029			中
		颗粒物	11	Q20032302B105	2948	<20	0.029	120	3.8	合格
			111	Q20032302B106	3028	<20	0.030			中
			1	Q20032302B201	2864	4.53×10 ⁻³	1.30×10 ⁻⁵			华
		锡及其化合物	11	Q20032302B202	2925	5.29×10 ⁻³	1.55×10°5	8.5	0.32	中格
20200324	国発体限に対するという。		111	Q20032302B203	3050	5.51×10 ⁻³	1.68×10 ⁻⁵			合格
	(FQ-06135)		1	Q20032302B204	2830	<20	0.028			合格
	W.	聚粒物	11	Q20032302B205	2964	<20	0.030	120	3.8	中路
			m	Q20032302B206	3035	<20	0.030			中格
4 社	1、"<20"为4 2、执行标准; 3、项目排气简盈 执行。	金灣结果小子方法: (大气污染物排放) 6度处于标准表列注	检出限, 限值》(两高度之	 "<20"为检测结果小于方法检出限,浓度按方法检出限的50%参与统计计算 执行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 项目排气简高度处于标准表列两高度之间且未能高出周围的200m 半径范围的最高建筑5m以上,排放速率限值接内插达计算结果的50%执行。 	9 50%参与统二时段二级标 1 200m 半径和	计计算 准。 5围的最高建第	ff 5m 以上, 排	放速率限值担	6內播法计算	结果的 50%

第8页共16页

聚景检字 (2020) 第20032302号

佛山市灏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表 2-1、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检测日期: 2020.03.26		气象条件 (晴)	气压 风速 风向 (KPa) (m/s) 风向			1967	101.6 2.2 西北	77	22	2	2 2	2 2	5 62	2 2	2 2 %	2 2 %
检测日期:			结果评价 气温 (°C)				合格 23.7									
		排价固位	Williams				0.24 合	-150	500				NATE AND THE PROPERTY OF THE P			
米棒日期: 2020.03.23	样品状态: 滤膜	坦高位	(mg/m³)	4.37×10 ⁻⁴	1.35×10 ⁻³		1.29×10-8	1.29×10-3 1.15×10-3	1.29×10-8 1.15×10-8 6.08×10-4	1.29×10 ⁻³ 1.15×10 ⁻³ 6.08×10 ⁻⁴ 1.47×10 ⁻³	1.29×10°3 1.15×10°3 6.08×10°4 1.47×10°3 1.32×10°3	1.29×10 ⁻³ 1.15×10 ⁻³ 6.08×10 ⁻⁴ 1.47×10 ⁻³ 1.67×10 ⁻³	1.29×10 ⁻³ 1.15×10 ⁻³ 6.08×10 ⁻⁴ 1.47×10 ⁻³ 1.67×10 ⁻³ 4.03×10 ⁻⁴	1.29×10°3 1.15×10°3 6.08×10°4 1.47×10°3 1.32×10°3 4.03×10°4 1.22×10°3	1.29×10 ⁻³ 1.15×10 ⁻³ 6.08×10 ⁻⁴ 1.47×10 ⁻³ 1.67×10 ⁻³ 4.03×10 ⁻⁴ 1.22×10 ⁻³	1.29×10 ⁻³ 6.08×10 ⁻⁴ 1.47×10 ⁻³ 1.67×10 ⁻³ 4.03×10 ⁻⁴ 9.03×10 ⁻⁴
			样品编号	WQ20032302A101	WQ20032302B101		WQ20032302C101	WQ20032302C101	WQ20032302C101 WQ20032302D101 WQ20032302A102	WQ20032302C101 WQ20032302D101 WQ20032302A102 WQ20032302B102	WQ20032302C101 WQ20032302A102 WQ20032302A102 WQ20032302B102	WQ20032302C101 WQ20032302D101 WQ20032302A102 WQ20032302B102 WQ20032302C102	WQ20032302C101 WQ20032302D101 WQ20032302A102 WQ20032302C102 WQ20032302D102 WQ20032302A103	WQ20032302C101 WQ20032302A102 WQ20032302B102 WQ20032302C102 WQ20032302D102 WQ20032302A103 WQ20032302B103	WQ20032302C101 WQ20032302A102 WQ20032302B102 WQ20032302C102 WQ20032302D102 WQ20032302B103 WQ20032302B103	WQ20032302C101 WQ20032302A102 WQ20032302A102 WQ20032302C102 WQ20032302D102 WQ20032302D102 WQ20032302B103 WQ20032302C103
单位名称:佛山市银河兰晶照明电器有限公司			采样点位名称	厂界上风向参照点 1#	厂界下风向监控点 2#		厂界下风向监控点 3#	2 3	8 89 8	5 89 8 8						
佛山市银河兰品	无组织废气		采样頻次	-	7		K H									
单位名称:	样品类别: ラ		检测项目							锡及其	锡及其化合物	楊及其化合物	錫及其化合物	協及其化合物	器 化合物	楊及其化合物

第9页共16页

康景检字 (2020) 第 20032302 号

佛山市灏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表 2-2、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单位名称:	佛山市银河	单位名称:佛山市银河兰品照明电器有限公司		采样日期:	采样日期: 2020.03.24		检测日期	检测日期: 2020.03.26	26	
样品类别:	无组织废气			样品状态:	総職					
				型無役	推价阻位			气象条件(睛)	(量)	
四百百百百百百百百百百百百百百百百百百百百百百百百百百百百百百百百百百百百百百	采样類次	采样点位名称	株品線号	(mg/m³)	(mg/m³)	结果评价	部 (S)	代压 (kPa)	风速 (m/s)	瓦瓦
		厂界上风向参照点 1#	WQ20032302A201	6.45×10 ⁻⁴						
	ž.	厂界下风向监控点 2#	WQ20032302B201	1.74×10 ⁻³		4		;	,	1
	€	厂界下风向监控点 3#	WQ20032302C201	1.53×10 ⁻⁵	0.24	如如	23.4	101.5	2.3	型
		厂界下风向监控点4	WQ20032302D201	1,47×10-3	<u> </u>					
		厂界上风向参照点 1#	WQ20032302A202	4.72×10 ⁻⁴						
锡及其	1 2	厂界下风向监控点 2#	WQ20032302B202	1.32×10 ⁻³		41.4			3	1
化合物	≤ 1 €	厂界下风向监控点 3#	WQ20032302C202	1.21×10-3	0.24	中	24.3	101.5	2.1	된
		厂界下风向监控点4#	WQ20032302D202	1.56×10 ⁻³						
		厂界上风向参照点 1#	WQ20032302A203	4.56×10+						
	1	厂界下风向监控点 24	WQ20032302B203	1.27×10 ⁻³						
	\$11 8	厂界下风向监控点 3#	WQ20032302C203	1.13×10-3	0.24	如	26.6	101.4	6.1	型
		厂界下风向监控点每	WQ20032302D203	1,37×10 ⁻³						
条注	执行标准: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铝构浓每层值。	第二时段无组	织棒放贴检液库即	3位.				

第10页共16页

第11页共16页

表 2-3、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選聚检字 (2020) 第 20032302 号

单位名称。佛山市银	佛山市银河	河兰品照明电器有限公司		采样日期: 2020,03,23	20.03.23		检测日期	检测日期: 2020.03.25-26	25-26	
样品类别:	无组织废气			样品状态: 滤	浅膜					
				4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	排放阻停			气象条件 (略)	(音)	
松陽河田	采样頻次	采样点位名称	特 铝镍合	(mg/m³)	(mg/m³)	结果评价	明 (S)	气压 (kPa)	风速 (m/s)	风间
		厂界上风向参照点1#	WQ20032302A104	0.240						
	45	厂界下风向监控点 24	WQ20032302B104	0.292						
	S R	厂界下风向监控点3#	WQ20032302C104	0.323	0.1	ф ф	24.4	101,4	2.0	西北
		厂界下风向监控点4	WQ20032302D104	0360						
		厂界上风向参照点 1#	WQ20032302A105	0.218						
总悬泽	1	厂界下风向監控点 2#	WQ20032302B105	0.343		*				
颗粒物	≤ 1 ₽	厂界下风向監控点 3#	WQ20032302C105	0.298	0.1	幸	25.7	101.4	99	西北
		厂界下风向监控点44	WQ20032302D105	0.333						
		厂界上风向参照点计	WQ20032302A106	0.203						
	* !!	厂界下风向监控点 2#	WQ20032302B106	0.335		1				
	≤ 1 1	厂界下风向监控点 3#	WQ20032302C106	0.282	0.1	但	27.0	101.3	6.1	西北
		厂界下风向监控点4#	WQ20032302D106	0.278						
世界	执行标准:	《大气污染物样故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DB44/27-2001) 第	二时段无组织	非放监控浓度限	位。				

康景检字 (2020) 第 20032302 号

佛山市灏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表 2-4、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单位名称:	佛山市银河	佛山市银河兰晶照明电器有限公司		采样日期: 2020.03.24	020.03.24		检测日期	检测日期: 2020.03.25-26	25-26	
样品类别:	品类别;无组织废气			样品状态: 说	滤膜					
				拉斯森	排物阻伍	of Control of Control		气象条件	(順)	
松瀬道田	来样频次	采样点位名称	样品编号	(mg/m³)	(mg/m³)	结果评价	(SC)	气压 (kPa)	(m/s)	风向
		厂界上风向参照点 1#	WQ20032302A204	0.230						
	\$	厂界下风向监控点3#	WQ20032302B204	0.303		3			į	j
	성 문	厂界下风向监控点 3#	WQ20032302C204	0.320	0.1	如如	23.9	101.5	2.2	型
		厂界下风向监控点4#	WQ20032302D204	0.355						
		厂界上风向参照点1#	WQ20032302A205	0.202						
の表容	3 1	厂界下风向监控点3#	WQ20032302B205	0.313					3	
颗粒物	≾ - €	厂界下风向监控点 3#	WQ20032302C205	0.295	0.	中	25.8	101.4	1.9	超
		厂界下风向监控点4	WQ20032302D205	0.287						
		厂界上风向参照点 1#	WQ20032302A206	0.200						
	1	厂界下风向监控点 2#	WQ20032302B206	0.280		5			ě	
	성 기 운	厂界下风向监控点3#	WQ20032302C206	0.267	07	型印	27.4	101.3	99.	型光
		厂界下风向监控点4	WQ20032302D206	0.272						
各注	执行标准;	执行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第二时段无组织	排放监控浓度易	通。				

第12页共16页

表 2-5、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单位名称: (佛山市银河兰	佛山市银河兰品照明电器有限公司		采样日期: 2020.03.23	20.03.23		松淵日期	检测日期: 2020.03.24-25	24-25	
样品类别:无组织废气	无组织废气			样品状态: Tenax	nax 街					
				拉温体	排砂阻格			气象条件 (晴)	(値)	
检测项目	采样頻次	采样点位名称	样品编号	(mg/m ³)	(mg/m³)	结果评价	明(2)	《KPa)	风速 (m/s)	风向
		厂界上风向参照点 1#	WQ20032302A107	0.11						
	ż	厂界下风向监控点 2#	WQ20032302B107	0.20		4	1			į
	S F	厂界下风向监控点34	WQ20032302C107	0.20	2.0	如如	24.4	101.4	2.0	包
		厂界下风向监控点4#	WQ20032302D107	0.25						
		厂界上风向参照点 1#	WQ20032302A108	0.09						
of voo	19	厂界下风向监控点 2#	WQ20032302B108	0.18		**				
19 VOC	5	厂界下风向监控点 3#	WQ20032302C108	0.24	2.0	各	25.7	101.4	 	西北
	100	厂界下风向监控点4#	WQ20032302D108	0.19						
		厂界上风向参照点评	WQ20032302A109	0.12						
	1	厂界下风向监控点 2#	WQ20032302B109	0.23		3	9			
	S III	厂界下风向监控点3#	WQ20032302C109	0.21	2.0	包	27.0	101.3	6.1	전
		厂界下风向监控点44	WQ20032302D109	0.27						
特许	执行标准:	(家具制造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	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		(DB44/814-2010) 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	放整控点浓度	寶陽值,			

第13页共16页

激景检学 (2020) 第 20032302 号

佛山市獭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表 2-6、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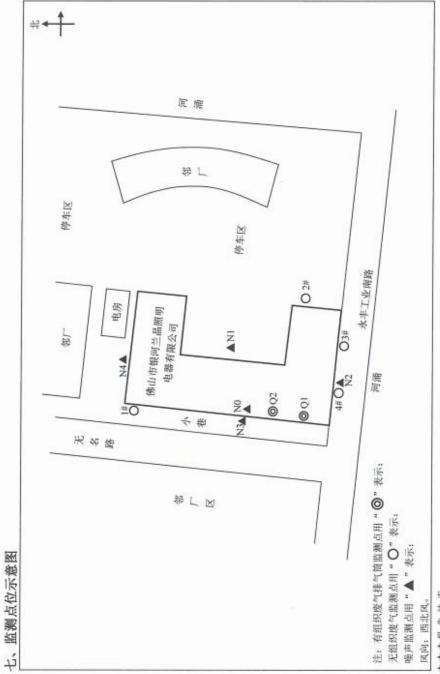
单位名称;	陽山市银河兰	单位名称; 佛山市银河兰晶照明电器有限公司		采样日期: 2020.03.24	20.03.24		野田原母	检测日期; 2020.03.25	25	
样品类别:	无组织废气			样晶状态: To	Tenax 🕾					
				松道体	排价路倍			气象条件	(論) 寸	
检测项目	采样頻次	采样点位名称	样品编号	(mg/m³)	(mg/m³)	结果评价	(SC)	《压 (kPa)	风凉 (m/s)	阿
		厂界上风向参照点 1#	WQ20032302A207	60.0						
	3	厂界下风向监控点 2#	WQ20032302B207	0.24		3				1
	š ŧ	厂界下风向监控点3#	WQ20032302C207	0.25	7.0	10	23.9	5.101	2.2	문
		厂界下风向监控点44	WQ20032302D207	0.22						
		厂界上风向参照点 1#	WQ20032302A208	0.12						
WOC.	7 49	厂界下风向监控点 2#	WQ20032302B208	0.18		ž	1		3	1
\$ 00°	≤ 1 R	厂界下风向监控点 3#	WQ20032302C208	0.21	2.0	集位	25.8	101.4	6.1	뒤
		厂界下风向监控点#	WQ20032302D208	0.24						
		厂界上风向参照点课	WQ20032302A209	80.0						
	*	厂界下风向监控点 2#	WQ20032302B209	0.20	ć	4	į			1
	511	厂界下风向监控点 3#	WQ20032302C209	0.18	2.0	## to	27.4	101.3	90	전
		厂界下风向监控点4#	WQ20032302D209	0.19						
数	执行标准:	《家具制造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	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		(DB44/814-2010) 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	故监控点浓度	E限值 。			

第14页共16页

表3、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DAY COLD THE	水器土力於	以 1000年 日 1 日 100/47	の (1 move) - 1 move)	24 III 120 IA	日信日本年本日
mi. 653 L.1 991	mの43.6.45の	年间面积35米 Led dB(A)	#ElejtFix(H&TH, Led dB(A)	11年末11年11日	世間に乗済中
	东侧厂界外监测点 N1	56.2		合格	
	南側厂界外监测点 N2	57.7		各	
2020.03.23	西側厂界外监测点 N3	58.8	000	华	天气: 時 図珠: 2 1m/s
	北側厂界外监测点 N4	56.7		各	
	项目主要声源 NO	85.3		,	
	东侧厂界外监测点 NI	58.4		存	
	南侧厂界外监测点 N2	57.3		中格	
2020.03.24	西侧厂界外监测点 N3	59.2	00	华	天气: 時 风谋: 20m/s
	北側厂界外監測点 N4	58.5		如	
	項目主要声源NO	83.9	1	, Tr	
壮 雄	1、执行标准; 《工业企业	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1、执行标准;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排放限值。		





聚景检字 (2020) 第 20032302 号

***数告结束

第16页共16页

附件3: 危废暂存点图片及危废暂存承诺书







佛山市银河兰晶照明电器有限公司 危险废物贮存承诺书

根据《佛山市银河兰晶照明电器有限公司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 告表》,我司建有独立的危险废物贮存场所。所有危险废物均规范暂 存放于危险废物贮存场所内。

我司承诺:生产过程中所产生的危险废物在交由资质公司处置前, 将严格按照相关要求规范存放于危险废物贮存场所内,并建立相关台 账。

特此承诺!

佛山市银河兰晶照**明电**器有限公司 年 月 日